

贵州省教育厅办公室

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组团赴法国参加“贵州省一流本科暨特色学科建设培训”的通知

各有关高校：

为贯彻落实国务院《统筹推进世界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建设总体方案》（国发〔2015〕64号）、《教育部关于加快建设高水平本科教育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能力的意见》（教高〔2018〕2号）、《贵州省推进教育现代化建设特色教育强省实施纲要（2018—2027年）》（黔党发〔2018〕30号）等文件精神，提升我省高等教育办学水平和服务全省经济社会发展的能力。经省外专局《关于下达2019年出国（境）培训项目计划的通知》（黔外专发〔2019〕1号）批复，我厅决定组团赴法国开展“贵州省一流本科暨特色学科建设专题培训”。根据出国（境）培训有关要求，为确保培训顺利执行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学习目的

在国家大力建设一流本科和特色学科的背景下，按照中央以及省委、省政府要求，积极有效推进一流本科和特色学科建设，组织有关高校赴法国培训，学习世界著名大学的成功办学经验，开阔高校国际视野，增进高等教育国际交流与合作，提升我省高等教育的质量和国际竞争力。

二、培训内容

赴法国培训内容立足于我省高校一流本科和特色学科建

设中的热点和难点问题,着眼于加强高等教育综合改革和高水平大学建设,提高我省高校的管理水平和国际竞争力。通过对法国知名大学的走访及学习,对法国高等教育的管理体系和特色进行较为全面的学习,了解发达国家一流大学的办学模式与理念,以及国际高等教育改革发展最前沿的成果和经验。通过借鉴其先进的高等教育教学管理经验,学习高等教育人才培养模式、师资队伍建设、以及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经验,探索研究我省高校争创一流的模式与方法。

三、参训人员要求

(一) 各有关高校一流本科、特色学科负责人;

(二) 参训人员从事工作须与培训主题紧密相关,工作年限一般不得低于3年,年龄距退休不少于5年,不超过55周岁(截止组团出发前);

(三) 每所项目高校同一领导班子不得同团出访,原则上参团成员2年内出访不超过1次。

四、培训地点

法国。

五、培训时间

拟2019年11月出访,境外停留14天。

六、培训经费

培训所需费用由派出单位承担。

七、要求

请各高校对照名额分配表,结合本校实际选派参训人员,并于6月21日前将《因公出国(境)培训项目管理系统”参训人员信息导入模板》(附件2)电子版及加盖公章扫描版发送

至指定邮箱，其中一流本科发送至邮箱 gjcyanglei@qq.com，特色学科发送至邮箱 253372947@qq.com。

八、联系人

省教育厅高教处：杨蕾；联系电话：18984149291

省教育厅科研处：黎元坤；联系电话：0851—85283677

附件：1. 贵州省一流本科暨特色学科建设专题培训班名额分配表

2. 因公出国（境）培训项目管理系统”参训人员信息导入模板

